

湖北商贸学院文件

湖北商贸〔2018〕4号

关于表彰2017年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 先进集体及个人的决定

校属各单位、机关各部门：

在学校党委、行政的正确领导下，各二级学院、有关职能部门积极开展就业创业工作，涌现出一批成绩突出的集体和个人。为总结经验，激励先进，进一步推动我校就业创业工作，根据《湖北商贸学院毕业生就业工作先进集体、先进个人评选细则》，经研究决定，对2017年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先进集体及个人进行表彰。具体名单如下：

1. 就业工作先进集体

管理学院 电商学院

2. 创业工作先进集体

艺术与传媒学院 电商学院

3. 毕业生就业工作先进个人

王性豪 王剑伟 刘生思 李 东 赵忠民

高三营 章 霜 黄金金 董丽丽

特此决定



湖北商贸学院办公室

2018年1月17日印

打印 15 份